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职函〔2023〕2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首批“十四五”广东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各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为深入贯彻《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号）、《“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教职成厅〔2021〕3号）等文件要求，根据《广东省“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粤教职函〔2022〕47号），经研究，拟组织开展首批“十四五”广东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以下简称“首批省级规划教材”）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选名额

首批省级规划教材评选工作按照“职业院校推荐、教材第一主编（作者）所在单位或教材出版单位申报”的方式开展，拟评选300种左右“十四五”广东省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其中，中等职业教育教材100种左右，高等职业教育（含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下同）教材200种左右。

二、评选范围

（一）申报教材应为 2019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版、再版、重印（以版权页信息为准）的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教材。教材应在课堂教学和实习实训中实际使用，包括纸质教材、数字教材等，不含习题集、作业册、教师用书、教辅用书等。

（二）重点支持《广东省“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第二部分规定的重点建设领域教材。教育部“十四五”国家级规划教材自动纳入省级规划教材名单。

（三）中职思想政治、语文、历史、数学、英语、信息技术、艺术、体育与健康、物理、化学 10 科公共基础课程教材，高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劳动教育、职业素养、国家安全教育等方面教材（读本），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思政课程、专业课程教材，军事课程教材，以及其他明确由国家统编或统一规划的教材，不参与本次评选。

三、推荐限额

（一）省教育厅根据各地各校实际，统筹确定了有关单位推荐限额，具体见附件 1。超额推荐不予受理。

（二）同一课程的所有分册教材（如上、中、下册，教材+非独立实训教材等）视为 1 种，外语类课程教材同一学期的不同分册（如听、说、读、写）或不同学期的同一分册（如各学期的听力分册），视为 1 种。不同学期不同分册的教材不得混合申报，同一丛书号的教材不得拆分申报。

四、工作程序

（一）单位推荐。职业院校根据本校教材使用情况，推荐已合法合规出版并符合本通知相关要求的教材，并组织教材第一主编（作者）所在单位会同教材出版单位申报。市县属中等职业学校向地级以上市教育局推荐，由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在推荐限额内择优向省教育厅推荐；各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在推荐限额内直接向省教育厅推荐。拟推荐的教材须在推荐单位和申报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5 天。各职业院校在组织开展推荐工作时，应面向本校实际使用的所有教材（含面向本校教职工以外人员编写的教材）。

（二）省级评选。省教育厅根据《广东省“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和本通知要求，组织专家开展资格审查、综合评议和专项审核工作，确定拟入选教材名单。评选视情况采取网络评审、集中审核等方式。

（三）公布结果。省教育厅在官方网站将拟入选教材名单面向社会公示，公示期 20 天。公示无异议或有异议但经核实后符合相关要求的教材，确定为省级规划教材并予以公布。

五、其他事宜

（一）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精心组织，确保推荐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推荐单位和申报单位要严格把握评选条件，严格资格审查，将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推荐的首要标准，对存在政治问题、出现违法违纪情形或师德师风问题、社会形象负面的不得推荐。

（二）凡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1.不属于本通知规定的评选范围；2.未按照规定程序或要求申报、推荐的；3.未按规定格式和要求填写推荐材料或规定的附件不齐全的；4.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报送电子版和纸质材料的；5.未按规定和要求建立推荐网站专栏或推荐网站专栏材料不齐全或无法访问或材料与电子版和纸质材料不一致等的；6.编写人员存在政治问题或出现违法违纪情形或存在师德师风问题的；7.存在弄虚作假情形的；8.教材在政治方向或价值导向方面存在问题或不符合大众审美习惯或社会形象负面等；9.其他违反国家和省教材建设管理有关文件要求的情形。

（三）有关职业院校应于2023年5月5日（星期五）前建立“首批省级规划教材推荐网站专栏”，在该专栏提供全部推荐材料和必要的佐证材料，供资格审查、综合评议和专项审核时使用。网站专栏可根据需要自行确定是否设置密码。若因网站专栏无法访问、网站专栏上推荐材料或佐证材料不齐全等影响评审，后果自负。

（四）请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于2023年5月5日（星期五）前将全部推荐材料报送至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处，电子版材料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所有电子版材料打包压缩后一次报送，压缩文件和邮件名为“推荐单位名称+首批省级规划教材推荐材料”；电子版材料总容量一般不得超过100M。网站专栏上推荐材料、纸质推荐材料、

发送指定电子邮箱推荐材料，三者之间应保持一致。其中佐证材料上传到推荐网站专栏，不需要提供电子版或纸质材料。

材料清单：1.推荐公文（纸质 1 份和盖章 pdf 扫描件，文中应明确说明申报、评审、公示及异议处理情况等）；2.推荐汇总表（附件 2，纸质 1 份、盖章 pdf 扫描件和 excel 电子版）；3.申报表（附件 3，含规定的全部附件，纸质一式两份、盖章 pdf 扫描件和 word 电子版）；4.推荐教材（纸质一式两本或两套，pdf 扫描电子版教材），数字教材以光盘或 U 盘等形式报送（一式两份）；5.工作联系人表（附件 4，纸质 1 份、盖章 pdf 扫描件和 excel 电子版）；6.其他必要材料。

联系人：伍金清、万俊，电话：020-37628976、37626936；
邮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3 号高教大厦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处 901 室；电子邮箱：zzcgzjy@gdedu.gov.cn。

附件：1.推荐限额表
2.推荐汇总表
3.申报表
4.工作联系人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伍金清

附件 1

推荐限额表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限额（种）
1	广州市教育局	36
2	深圳市教育局	11
3	珠海市教育局	8
4	汕头市教育局	8
5	佛山市教育局	24
6	韶关市教育局	8
7	河源市教育局	8
8	梅州市教育局	7
9	惠州市教育局	11
10	汕尾市教育局	5
11	东莞市教育局	14
12	中山市教育局	11
13	江门市教育局	11
14	阳江市教育局	6
15	湛江市教育局	12
16	茂名市教育局	8
17	肇庆市教育局	9
18	清远市教育局	9
19	潮州市教育局	6
20	揭阳市教育局	7
21	云浮市教育局	6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限额（种）
22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6
2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1
24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4
25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7
26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7
27	广东职业技术学院	6
28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5
29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4
30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10
31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7
32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4
33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5
34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7
35	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8
36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7
37	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3
38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6
39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4
40	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2
41	广东舞蹈戏剧职业学院	2
42	广东财贸职业学院	2
43	广东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2
44	广东行政职业学院（广东青年职业学院）	2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限额（种）
45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2
46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9
47	广东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3
48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4
49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9
50	广州体育职业技术学院	2
51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4
52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5
53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5
54	广州科技贸易职业学院	3
55	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
56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16
57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8
58	珠海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3
59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4
60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4
61	河源职业技术学院	5
62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3
63	惠州城市职业学院	4
64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3
65	汕尾职业技术学院	5
66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6
6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4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限额（种）
68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6
69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5
70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4
71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
72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4
73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4
74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6
75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	3
76	广东茂名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4
77	广东茂名农林科技职业学院	2
78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5
79	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4
80	揭阳职业技术学院	3
81	罗定职业技术学院	4
82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9
83	广东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1
84	广东梅州职业技术学院	1
85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86	广东云浮中医药职业学院	1
87	广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88	私立华联学院	4
89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3
90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	3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限额（种）
91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8
92	广东亚视演艺职业学院	2
93	广州康大职业技术学院	2
94	珠海艺术职业学院	3
95	广州涉外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4
96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	5
97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4
98	广州华南商贸职业学院	3
99	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7
100	广州现代信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4
101	广州珠江职业技术学院	4
102	广州松田职业学院	3
103	广东文理职业学院	6
104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7
105	广东南方职业学院	5
106	广州华商职业学院	5
107	广州华夏职业学院	5
108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4
109	广州东华职业学院	4
110	广东信息工程职业学院	2
111	广东碧桂园职业学院	2
112	广东酒店管理职业技术学院	2
113	广东肇庆航空职业学院	1

序号	推荐单位	推荐限额（种）
114	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9
115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8
116	其他举办高职（专科）教育的普通本科高校	每校限推荐 1 种教材
117	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含集团办学原中职学校）	

推荐汇总表

序号	推荐职业院校	申报教材名称	ISBN号	第一主编(作者)姓名	编写人员姓名(用顿号隔开)	第一主编(作者)所在单位	推荐网站专栏网址	网站专栏用户名和密码	出版单位	教育层次(下拉菜单选择)	教材类型(下拉菜单选择)	课程性质(下拉菜单选择)	专业大类名称	专业大类代码	对应领域(下拉菜单选择)	特色项目(下拉菜单选择)
1																
2																
3																
...																
...																

注: 1. 教育层次: 中职、高职专科、高职本科。
 2. 教材类型: 纸质教材、数字教材。
 3. 课程性质: 公共基础课程、专业课程、其他课程。
 4. 公共基础课程教材, 可不用填写专业大类代码和名称。专业大类代码和名称以《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为准。
 5. 对应领域: 战略性“双十”产业集群、“粤菜师傅”工程、“南粤家政”工程、乡村振兴战略、其他。
 6. 特色项目: 中高职一体化教材, 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 岗课赛证融通教材, 现代学徒制试点配套教材, 1+X证书制度试点配套教材, 国家和省级教学资源库配套教材, 国家和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配套教材, 高职本科一体化教材, 其他。

首批广东省“十四五”职业教育规划教材 申报表

教材名称: _____

教材第一主编（作者）: _____

申报单位 1¹: _____

申报单位 2²: _____

推荐职业院校: _____

教育层次: ☐ 中职 ☐ 高职专科 ☐ 高职本科

教材类型: ☐ 纸质教材 ☐ 数字教材

申报形式: ☐ 单册 ☐ 全套

专业大类代码及名称³: _____

¹ 申报单位 1 为教材第一主编（作者）所在单位。

² 申报单位 2 为教材出版单位。

³ 教材适用课程如为公共基础课程，可不填写专业大类代码及名称。

一、教材基本信息

教材名称				适用学制	年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 公共基础课程 ☐ 专业课程 ☐ 其他课程	
专业代码及名称				编写人员数		
著作权所有者				教学实践起始时间		
对应领域 (可多选)	☐ 战略性“双十”产业集群 ☐ “粤菜师傅”工程 ☐ “南粤家政”工程 ☐ 乡村振兴战略 ☐ 其他_____ (请注明)			特色项目 (可多选)	☐ 中高职一体化教材 ☐ 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 ☐ 岗课赛证融通教材 ☐ 现代学徒制试点配套教材 ☐ 1+X 证书制度试点配套教材 ☐ 国家和省级教学资源库配套教材 ☐ 国家和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配套教材 ☐ 高职本科一体化教材 ☐ 其他_____ (请注明)	
(分册) 册次	书 号	版 次	出版 时间	初版时间	印 数	累计发行量
		第 版第 次				
		第 版第 次				
教材 获奖 情况	获 奖 时 间		获 奖 种 类	获 奖 等 级	授 奖 部 门	
纳入 规划 教材 情况	时 间 (年 月)		认定单位和具体名称 (如教育部, “十二五” 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二、教材简介

1. 教材简介（含教材更新情况，600 字以内）

2. 教材编写理念与内容设计（800 字以内）

3. 教材特色与创新（含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情况，800 字以内）

4. 教材实践应用及效果（800 字以内）

三、编写人员情况（逐人填写）

主编/副主编/参编 姓 名		性别	
政治面貌		国籍	
工作单位		民族	
所在省市		职称	
专业领域		电话	
何时何地受何种 省部级及以上奖励			
主要教学、行 业工作经历	(200 字以内)		
教材编写 经历和主要 成果	(200 字以内)		
主要研究 成果	(300 字以内)		
本教材编写 分工及主要 贡献、是否同 意申报	(200 字以内) 本 人 签 名: 年 月 日		

四、出版单位意见

出版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责任编辑	姓名	职务	职称	承担工作	
出版单位意见	(须有具体明确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教材第一主编（作者）所在单位意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报单位意见	(须有具体明确意见)		
	本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并按规定进行了公示和异议处理，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推荐职业院校意见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申报单位意见	(须有具体明确意见)		
	本单位承诺以上填报内容真实、准确，并按规定进行了公示和异议处理，同意申报。 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七、附录

1. 全体教材编写和责任编辑人员政治审查表（逐人填写）⁴
2. 教材编校质量自查情况表（必须提供）
3. 申报教材著作权归属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4. 教材获奖证明等其他材料（自选）

⁴ 必须提供所有教材编写和责任编辑人员政治审查表，如不齐全，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1.

教材编写/责任编辑人员 政治审查表

[illegible]

2.

教材编校质量自查情况表

出版单位名称：_____（公章）

教材名称				册 次	
出版单位				申报序号	
第一作者				全书字数	
国际标准书号（ISBN）				版 次	
页	行	误	正	计 错 数	备注
检查结果		记错数：			
		差错率：			
编校质量认定结果					

注：1. 此表由出版单位填写，可根据需要加行。

2. 封面、前言、后记等处错误，在“页”一栏中注明。

3. 图书编校质量差错率计算方法按照《图书质量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署令第26号）执行。

3.

申报教材著作权归属证明材料

提供可证明教材著作权归属的相关合同、协议或书面声明等具有法律效力的文本。

附件4

工作联系人表

推荐单位	姓名	工作部门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推荐职业院校	姓名	工作部门	职务	办公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注：1. 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应在推荐单位填写市教育局联系人信息，并在推荐职业院校处提供推荐教材有关中等职业学校联系人信息。
2. 各高等职业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仅在推荐单位填写联系人信息。